

第三章

蘇聯與中亞現代國家體制的建立

蘇維埃時期，可視為中亞進入現代歷史的階段，其中有兩個進程較為突出：一是重新劃分的現代國界封閉中亞與周邊國家的實際聯繫，使中亞的生活方式趨向於俄羅斯，且和周邊不同社會制度的國家在政治、經濟、文化的差異越來越大。第二，中亞在蘇維埃時期進入現代化的軌跡，與古代、近代相比，更多受到外界政治、經濟和意識型態的影響，¹包括：

1. 中亞由殖民地的封建時代，直接跨到社會主義階段，成為蘇聯在南邊的社會主義場域，與周邊不同制度國家形成對峙；
2. 在蘇聯時期的計畫經濟體制下，中亞的經濟對俄羅斯的依賴程度遽增，進而與俄羅斯成為一體。雖然中亞經濟發展速度大大地超過鄰國，卻與俄羅斯仍有差距。
3. 全民教育達到了一定的程度。由於蘇聯時期基本上消滅文盲，使中亞的文化生活發生根本的改變。中亞社會裡婦女地位提高。

歷史進步的同時，除了政治、經濟問題之外，宗教問題和民族問題也與之纏繞，無法單獨釐清。16世紀以後的數百年間，中亞一直處於分裂狀況，大大小小封建汗國、伯克領地(beylik)²間無止盡的彼此攻伐，如此頻繁的戰爭，大大地破壞生產效能且阻礙了社會的進步與安定。

俄羅斯帝國以使用武力的手段在中亞建構起殖民地，但中亞的政局依然紛亂。1916年，抗俄的活動猶如疾風烈火在中亞進行著，這一活動一直延續到俄國1917年的十月革命爆發。十月革命後，中亞反對俄共的巴斯馬奇份子與國際帝國主義互相利用、聯結，藉此鼓吹「泛伊斯蘭主義」和「泛突厥主義」，在中亞形成一股反抗勢力。

1930年代初，史達林推動「集體化」的過程中，政策有誤且政局一度出現波折，導致哈薩克、吉爾吉斯等地的牧民轉到中國新疆。但以整體來看，蘇聯時期的中亞政局較之前穩定，蘇聯與德國對抗時，中亞成為蘇聯穩固的大後方，即為

¹ 潘志平、王智娟「鳥瞰中亞、宗教、民族之歷史與現狀—兼評亨廷頓的“文明模式”」，西北民族研究，1994年第2期，頁239。

² “伯克”(beg/bey)像漢語「先生」、「老爺」土耳其語加男士名字後面，尊敬的用法。歷史上「長官」、「將軍」或「土官」的意思，若伯克對中央依賴關係弱軟，並統治地方政府，其領土稱為「Beylik」。

明證。集體經濟雖然使中亞經濟統一，但因為體制僵化，且未能如蘇聯官方宣傳的，與俄羅斯地區齊平，到了 1980 年代，蘇聯本身政治動盪，導致中亞本身不穩定的因素浮上臺面，民族、宗教問題浮出，Adrienne Lynn Edgar 在《The Creation of Soviet Turkmenistan, 1924-1938》書中提出的土庫曼例子，用以描繪蘇聯時代的中亞經驗變化³：

「當布爾什維克在 1917 年繼承前俄羅斯帝國的中亞地區時，看起來土庫曼人不太可能被稱為「民族」。遊牧的土庫曼族，他們居住在東西方大約一萬平方公里的阿姆河到裏海之間的乾旱土地和由鹹海西南岸到位於蘇聯南方的阿富汗與伊朗境內。當時的土庫曼族操著不同方言，並且他們分屬至少 5 個國家。雖然這些部落聲稱所有土庫曼人擁有共同的祖先，且他們自己認同為土庫曼族，但他們真正與這一群土庫曼人分享的並不多；因為他們沒有共同領土、共同政治機構，也沒有教育的群眾文化的印刷品。

在 70 年之後，一個統一、獨立的國家——土庫曼斯坦共和國從蘇聯的廢墟出現。它有它自己的國家政治精英、文化機構和象徵。這是從一個無國籍的遊牧部落團體到獨立、現代民族國家的轉變。1991 年蘇聯政府本身成爲在自身領土上造成單獨國家的助產士。透過建立基於族群標準的共和國並且在他們內部促進「民族文化」，蘇聯在它許多非俄羅斯人的少數民族中促進國家意識和民族國家概念的發展。」

第一節 蘇維埃化

十月革命前，中亞被分爲三個部分——俄屬突厥斯坦、布哈拉艾米爾⁴國和希瓦汗國。1917 年秋天，原本突厥斯坦總督府(*Turkestanii Krai* 或 *Governate General of Turkistan*)所轄由歐洲地區遷居而來的居民（俄羅斯人），因十月革命的影響，建立蘇維埃政權。1918 年 4 月 20 日在塔什干，成立了突厥斯坦蘇維埃自治共和國 (*Turkistan Autonomous Soviet Socialist Republic*)，並隨即加入蘇俄，自此，塔什干成爲蘇維埃政權向南擴張進入中亞的前哨站。當時的中亞地區因拉攏的勢力不同，形成兩個壁壘分明的勢力：一是以蘇俄爲堅強後盾的突厥斯坦蘇維埃——共產黨；另一個是以英、法等支持的反蘇維埃勢力——白軍、哥薩克富農、希瓦、布哈拉國統治上層、地方民族主義勢力等。雙方互相爭鬥，互不相容，此時的中亞局勢複雜多變，也是決定後來民族命運的關鍵時期。

³ Adrienne Lynn Edgar, 「The Creation of Soviet Turkmenistan, 1924-1938」，博士論文，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1999, p. 1

⁴ 艾米爾(Emir)阿拉伯文一個部落、城市或國家的統治者。

1919 年秋天，原本不利於蘇維埃政權的局勢突然轉向，俄羅斯紅軍在東部前線對高爾察克軍⁵的決定性勝利，使得軍事跟政治形勢轉向蘇維埃政權，並開闢了突厥斯坦的戰場。1919 年 9 月，紅軍在突厥斯坦和阿克糾賓斯 (Aktobinski) 的勝利打通了中亞通向俄羅斯中部的道路，使得中亞蘇維埃政權起死回生。

1920 年，蘇維埃政權在內戰前線取得了徹底的勝利，並且將外裏海和七河州前線都撤除；同年，伏龍芝將軍(Mikhail Vasilyevich Frunze)指揮的紅軍打擊並推翻了布哈拉艾米爾和希瓦汗的統治，建立了兩個共和國—布哈拉蘇維埃人民共和國(People's Soviet Republic of Bukhara)和花刺子模蘇維埃人民共和國(People's Soviet Republic of Khwarizm)。

戰事的趨緩和和平歲月的到來，使中亞新政權的相關問題也被提出來討論進入議事程式，如蘇俄與中亞三國的關係問題、政權建設問題、當地共產黨的發展問題、執政黨與土著人民群眾的關係問題、民族自決權問題等。這些問題錯綜複雜，不可能截然分開，中亞的民族國家劃界問題就在這種背景下提出和討論。

1922 年 12 月，蘇聯正式建立，共黨的聯邦體制乃是以民族為特徵建立，後再於聯邦境內實行民族劃界。在波羅的海等地，因早期即有族群認同，所以實施劃界較為容易，但當時中亞地區民族成分複雜，且民族意識也不發達，加上俄羅斯民族學界對中亞地區的認識不多，也不深入，所以導致後來民族辯識不清楚，劃界工作困難。

1920 年，莫斯科、奧倫堡(Orenburg)、塔什干等地的布爾什維克黨就對中亞組建民族共和國的問題展開廣泛的研究和討論。1920 年 8 月，中亞地區第一個民族共和國成立，在原沙俄草原總督區建立隸屬俄羅斯聯邦的吉爾吉斯蘇維埃社會主義自治共和國(Kirgiz Autonomous Soviet Socialist Republic)，即哈薩克共和國的前身。⁶在吉爾吉斯蘇維埃社會主義自治共和國成立之前全俄中央執委會主席團、布爾什維克黨邊區黨委、突厥斯坦委員等單位，都認為在此時進行民族共和國劃分是不合適的，原因是蘇維埃政權剛建立尚未穩固，並且民族之間的仇恨和隔閡依然存在，當時巴斯馬奇叛亂活動在中亞依然活絡等，除了以上客觀因素外還有一個原因是當時中亞究竟有哪些民族？究竟要讓哪些民族建立自治共和國？

以當時的情勢來說，中亞五國的劃分除了民族成分不同，地緣政治的考量與其相關方面的政策是很重要的決定因素。因為中亞的情勢也影響到俄羅斯境內其他突厥民族的政治立場。1917 年 2 月革命後，韃靼族激進的民族主義者主張在俄國建立「伏爾加—烏拉爾共和國」(Republic of Idel-Ural)。十月革命以後，這當中有一部份人加入共產黨，但他們並未放棄民族主義這個目標，且因為不滿足於 1920 年 5 月建立的「韃靼社會主義自治共和國」(Tatar Autonomous Soviet Socialist

⁵ 高爾察克 (Aleksandr Vasilyevich Kolchak, 約 1874 年-1920 年) 俄羅斯內戰期間，率領俄羅斯白軍對蘇聯共產黨領導的紅軍作戰。

⁶ 當時俄羅斯人將哈薩克人稱為吉爾吉斯人，吉爾吉斯人則被稱為卡拉吉爾吉斯人。

Republic)，在以蘇丹加列夫(Mirsaid Sultangaliev)⁷為首的一批韃靼共產黨員提出要建立一個包括伏爾加—烏拉爾河和中亞地區的大突厥國家；同時，在突厥斯坦地區則有出現建立「突厥民族」自治共和國的聲音；甚至在吉爾吉斯斯坦(哈薩克斯坦)和花拉子模中還有建立「中亞聯邦」的要求。但這些要求卻被認為是維護烏茲別克、韃靼資產階級利益，阻撓其他弱小民族的民族自決的泛突厥主義。

要打倒泛突厥主義的首要工作就是先要破除「突厥民族」自治共和國的想望。突厥民族約有 2000 萬人口，對蘇聯來說是一股不小的勢力，肢解突厥民族首要工作就是對其做民族識別的工作，並且將韃靼與中亞的連繫切斷。⁸

除了民族政治局勢不明，泛突厥主義威脅之外，中亞對當時的蘇共來說還有一個重大影響—地緣政治。蘇維埃中央以「民族—領土」劃分疆界，建立民族共和國，主要是因為中亞五個主要民族（哈薩克人、烏茲別克人、吉爾吉斯人、土庫曼人和塔吉克人），都有居民分別住在中國、伊朗、阿富汗及印度等周邊國家，蘇聯企圖以中亞民族國家成功建立的例子，進而影響周邊鄰國。

對列寧與史達林來講，中亞是蘇聯在亞洲的「櫥窗」，⁹所以中亞民族國家的建立具有很大的重要性。人民民族委員會(People's Commissariat of Nationalities)的狄曼什丁(Semyon M. Dimanshtein)就說過：「哈薩克斯坦和吉爾吉斯斯坦坐落在蘇維埃土地的邊境一事，實不應予以忽視。它們是它們的鄰邦—中國、波斯及阿富汗—極端注意的目標；這些民族在帝國主義壓迫之下，受盡了帝國主義強盜殖民地統治的種種恐怖，對於各蘇維埃共和國每進一步的發展，一定會在內心發出愛慕的反響……他們從他們鄰近的蘇聯所屬各民族共和國的榜樣，便可以知道如何求得民族和社會的解放。蘇聯境內被壓迫民族的每一個勝利，都能使他們的希望得到新的鼓勵。我敢大膽的宣稱，吉爾吉斯斯坦和哈薩克斯坦地位之提高，一定會在我們的邊境以外，引起重大的反響。」¹⁰

布爾什維克黨注意到中亞劃分的問題，在 1920 年 6 月 13 日，列寧親自批閱一份建議檔案，提出劃分烏茲別克、吉爾吉斯和土庫曼的突厥斯坦民族志地圖，

⁷ 蘇丹力哩耶夫(Mirsaid Sultangaliev)在回教勢力中佔有很重要的地位，加上他支持共產主義的立場，黨中央給予他極大的許可權領導穆斯林共產主義的發展。因此韃靼共和國在這個時期實行的本土化政策有很大的成效，包括語言、政府機關等均全面進行韃靼化。直到後來蘇丹加裏耶夫被評為民絕義共產份子，並且遭到史達林整肅暗殺，黨中央才又恢復高度中央集權的統治方式。

⁸ 羅伊(Olivier Roy)指出沙俄時代開始前，韃靼在帝俄時期即扮演穆斯林的領導角色，且韃靼於沙皇統治結束後立刻發出要求獨立自主的聲音。一九一七年便提出和現今的巴什克爾斯坦建立一個自治的伏爾加烏拉(Idel-Ural)政權。10 月革命之後，布黨為了爭取喀山韃靼的支持，同意成立韃靼-巴什克爾共和國蘇聯初期蘇丹加里耶夫作為共黨領導，韃靼人持其優先的地位。共黨故意接束韃靼人的優先的地位，並礙於泛土耳其主義的發散，才將兩者從加盟共和國的地位降為自治共和國。一九一九年三月第一個自治蘇維埃共和國-巴什克爾斯坦共和國成立，接著韃靼自治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於一九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宣佈成立。Olivier Roy, *La nouvelle Asie centrale ou la fabrication des nations*, (譯), Metis Yayinlari, Istanbul, 1997, p. 93

⁹ Walter Kolarz, *Russia and Her Colonies*, p. 258.

¹⁰ *Revolutsiya i Natsionalnosti*, 1936, 轉引自, Walter Kolarz, *Russia and Her Colonies*, p. 258.

想將這三部分合的條件做出釐清。¹¹值得注意的是，當時蘇聯關於民族識別、劃分方案的最高決策乃在於劃分出烏茲別克、吉爾吉斯(包括哈薩克)和土庫曼三國。但後來歷史卻使中亞出現烏茲別克、吉爾吉斯(即哈薩克)、土庫曼、卡拉吉爾吉斯(即吉爾吉斯)、塔吉克 5 個民族的識別和劃分。這因為劃分工作是在辦公室裏構思和決定的，並且缺乏權威的官方檔案資訊以供參考。¹²

歷史上中亞的民族遷徙活動不斷，到了十月革命時依然活躍。各民族之間的分界與差異其複雜程度連學者也無法釐清。當時蘇聯學界最表層的現象可由混亂的民族稱謂看出。比如吉爾吉斯和卡拉吉爾吉斯的稱謂：俄羅斯人東征西伯利亞時，在葉尼塞河上游遭到哈薩克人頑強的抵抗，由於俄羅斯人把中亞草原上的游牧人通稱為吉爾吉斯人，因此將哈薩克人誤認為吉爾吉斯人，而將吉爾吉斯人稱做卡拉吉爾吉斯人，這個錯誤稱謂直到 1926 年才糾正過來。另外，20 世紀初喀山(Kazan)出版的中亞當地史籍《東方全史》談到費爾幹納時提到主要的居民是薩爾特人(Sart)、乞蔔察克(欽察)(Kipchak)人和吉爾吉斯人。¹³

在蘇維埃最早的年代，民族學者普遍用的「庫拉瑪」(Kurama)、「薩爾特」、「乞蔔察克」指的是氏族部落聯盟或社會地位，當時還沒有確定的族名。1921 年，史達林的一個報告中，將非俄羅斯人羅列出來：吉爾吉斯人(實指哈薩克人和吉爾吉斯人)、烏茲別克人、土爾克明尼亞人(土庫曼人)、塔吉克人、布哈拉人、希瓦人。¹⁴布哈拉、希瓦是 16 世紀以來中亞烏茲別克人建立的汗國，乃是汗國國民之稱謂，不是民族集團的名稱。以當時中亞民族稱謂的複雜和混亂來看，當時是否能明確的稱為民族都還不確定，更談不上建立民族國家。

面對中亞的問題，列寧認為關鍵在於承認民族自決權，且要組織獨立民族國家。但是如前所述，當時中亞的民族意識的發展處於落後狀態，各民族間的界線相當模糊。後來，蘇聯學者在追述蘇維埃政權初創時期中亞的突厥斯坦、布哈拉、花拉子模和吉爾吉斯的民族人口構成時，列舉了各地烏茲別克、吉爾吉斯、哈薩克、塔吉克、土庫曼的人口數字和所占比例，但是各學者的數據各不相同，且都可疑。因為當時的民族調查並非以這些民族的族名作為調查的基本單位而進行。以下 1922 年的人口數據代表當時民族識別上的族名問題：

表 1：1922 年蘇聯中亞地區主要民族人口表

¹¹ Mirzohid Rahimov & Galina Urazaeva, *Central Asian Nations & Border Issues*, Conflict Studies Research Centre, Central Asian Series 05/10, March 2005, p. 4, [www.da.mod.uk/CSRC/documents/CentralAsia/05\(10\)-MRandGU.pdf](http://www.da.mod.uk/CSRC/documents/CentralAsia/05(10)-MRandGU.pdf)

¹² 王智娟，中亞民族共和國的組建，頁 87

¹³ 王智娟「中亞民族共和國的組建」，東歐中亞研究，1998 年第 2 期，頁 84

¹⁴ J. V. Stalin, *The Immediate Tasks of the Party in the National Question*, Pravda, No. 29, February 10, 1921, p. 24., <http://www.marx2mao.com/Stalin/ITNQ21.html#NOTES>

	突厥斯坦	布哈拉	花拉子模
烏茲別克人、突厥人	213.8 萬	99.6 萬	39.2 萬
庫拉瑪人	5.1 萬		
乞蔔察克人	8.8 萬		
吉爾吉斯人	157.73 萬	0.7 萬	2.3 萬
土庫曼人	26.7 萬	17.4 萬	18.4 萬
塔吉克人	40.4 萬	80.2 萬	120.6 萬
卡拉卡爾派克人	7.8 萬		3.4 萬
其它	74.6 萬		0.76 萬

資料來源：1924 年《烏茲別克司法通報》上的 1922 年的人口數字，轉引自王智娟，「中亞民族共和國的組建」，東歐中亞研究，1998 年第 2 期 p. 86

由上面的資料可以看到，蘇俄大體上已經把哈薩克人和烏茲別克人區分開來，不再使用《東方全史》的「薩爾特人」的說法；也不像史達林在 1920 年時，演講使用「布哈拉人」、「希瓦人」的用法。但在此時是還是有把烏茲別克人與「突厥人」相提並論混為一談的現象，且仍然把哈薩克人和吉爾吉斯人統稱為「吉爾吉斯人」，而「庫拉瑪」和「乞蔔察克」在此時仍將之作為獨立的民族集團來看待。

剷除巴斯馬奇的叛亂勢力後，中亞民族共和國的建立工作進入實質階段。1924 年 1 月 31 日，在莫斯科俄共中央委員會突厥斯坦局主席魯祖達克(Y. E. Rudzutak)與布哈拉、花拉子模和突厥斯坦的共產黨代表團共同進行會議，研究和提出民族共和國劃分的方案，這意味者當時兩個主權中亞國家布哈拉、花拉子模正式合并蘇聯領土並列入突厥斯坦的劃分。¹⁵3 月 10 日，突厥斯坦共產黨中央、中央執委會主席團，公佈中亞局成員和塔什干黨政組織成員聯席會議，討論民族共和國劃分問題。在 1924 年 4 月，則公佈中央政治局責成突厥斯坦、布哈拉、花拉子模共和國須向中央提交民族劃分的必要材料和地圖。

1924 年 5 月 5 日，蘇聯公佈中央中亞局替中亞地區劃分民族並建立烏茲別克、吉爾吉斯、土庫曼分會，並著手準備卡拉吉爾吉斯、塔吉克人民族領土和自治方案。同年的 6 月 26 日，蘇共公佈中央中亞局決定成立 16 個民族，並每個民族分派 3-5 名代表，組成領土委員會，負責負責民族的邊界和行政領土劃分。這批領

¹⁵ Mirzohid Rahimov & Galina Urazaeva, *Central Asian Nations & Border Issues*, p. 5.

土委員會在 1924 年完成了中亞民族共和國的組建工作，換句話說，他們在一年內就完成了這項工作。

1924-1925 年間在中亞地區成立烏茲別克和土庫曼兩個加盟共和國，和哈薩克、塔吉克兩個自治共和國，並且將吉爾吉斯、卡拉卡爾派克成立自治州。至 1936 年時，中亞地區變成烏茲別克、土庫曼、哈薩克、塔吉克、吉爾吉斯 5 個加盟共和國和 1 個卡拉卡爾派克自治共和國。

以下就中亞五國劃界的工作實施做一個介紹：

1. 烏茲別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1924 年成立，加盟蘇聯，首府塔什干。轄布哈拉省(原布哈拉艾米爾國的布哈拉和卡西卡達裏亞)，原錫爾河州的塔什干市，原突厥斯坦總督區的撒馬爾罕州及費爾幹納州的大部(納曼幹、安集延、浩罕、斯科別列夫斯基縣(瑪爾噶朗)的烏茲別克農業區。在帕米爾地區所建塔吉克自治共和國一度歸屬烏茲別克共和國(1924-1929 年)。在花拉子模及外里海州的阿姆河下游左岸一些地方建的卡拉卡爾派克自治共和國 1936 年劃歸烏茲別克共和國。
2. 哈薩克蘇維埃社會主義自治共和國：1920 年成立，原稱為吉爾吉斯蘇維埃社會主義自治共和國，轄奧倫堡省、布克州、烏拉爾斯克州、圖爾蓋州、阿克摩林斯克州、塞米巴拉金斯克州，首府奧倫堡，隸屬俄羅斯聯邦。1924 年，奧倫堡省劃歸俄羅斯聯邦，原突厥斯坦的錫爾河州(除塔什干市)和七河州劃入，首府遷阿克-美切克(克孜爾奧爾達)。1925 年更名為哈薩克蘇維埃自治共和國，卡拉卡爾派克州劃入(1930 年劃出)。1936 年升級為哈薩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加盟蘇聯。
3. 土庫曼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1924 年成立首府阿什哈巴德，加盟蘇聯。其疆域大體在阿姆河左岸原外裏海州。
4. 塔吉克自治共和國：1924 年成立，首府杜尚別，初屬烏茲別克共和國，轄原突厥斯坦費爾幹納州的帕米爾山區和撒馬爾罕州的忽氈(1929 年劃歸)、布哈拉艾米爾國的薩爾罕、庫爾幹秋別、庫利亞布及帕米爾山區的喀拉提錦、達爾瓦斯、萬奇、袞都、什克南、巴爾塘、沙克達喇諸土邦。1929 年脫離烏茲別克，升級為塔吉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加盟蘇聯。
5. 吉爾吉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成立於 1924 年首府伏龍芝(Frunze)，即今天的比什凱克，初隸屬俄羅斯聯邦，轄奧什、賈拉拉巴德、比什凱克、卡拉庫爾和普熱瓦爾斯基(納倫)，以及費爾幹納州的納曼幹、安集延、浩罕、斯科別列夫斯基和錫爾河州的阿吾裏耶-阿塔的山區。1925 年，吉爾吉斯自治共和國更名哈薩克自治共和國的同時，卡拉吉爾吉斯自治州亦更名、升級為吉爾吉斯自治共和國。1926 年脫離俄羅斯聯邦再升級為吉爾吉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加盟蘇聯。

6. 卡拉卡爾派克自治州：成立於 1925 年，初屬哈薩克自治共和國，1930 年劃歸俄羅斯聯邦，1932 年升級為卡拉卡爾派克蘇維埃自治共和國，1936 年劃歸烏茲別克共和國。轄區在原花刺子模和外里海州的阿姆河下游及咸海周圍。

綜合上述，到了 1930 年代中，中亞各共和國的疆界大致底定，以後只有些許地方做調整，換句話說，現今中亞 5 國的格局早在六七十年代前就已形成。但有些學者卻對中亞 5 國的劃定持否定態度，認為那是依照上級指示且強迫劃定的結果，面對此一說法，蘇聯學者尤其憤怒，認為這是資產階級偽造者的公開誹謗。但不論爭執為何，中亞各國疆界的劃分，乃是政府以行政方式透過辦公室的人為製造，這卻是不爭的事實。中亞國界和民族的劃分確實在當時引起了不少爭議，連最擁護蘇聯的學者也承認當時中亞國界和民族的劃分經常引起嚴重的爭執和尖銳的階級鬥爭。

蘇聯劃分中亞五國的爭執不因劃定之後就落幕，中亞五國彼此也因畫界後與原來寄望的想法有出入而彼此鬥爭。哈薩克斯坦堅持把屬於烏茲別克人居住地的塔什干和錫爾河州劃入哈薩克共和國，這樣的要求被認為是哈薩克民族主義建立大哈薩克國的「無理要求」；反觀烏茲別克，烏茲別克反對錫爾河州和七河州劃分哈薩克共和國，並要求把鄰近民族劃入烏茲別克共和國這要求同樣被認為是「大烏茲別克」主義。吉爾吉斯斯坦，在中亞五國成立時也要求在中亞建立以吉爾吉斯單一部落的「國家組織」這被認為是吉爾吉斯企圖發展民族主義要求。

以上三國的要求對於蘇聯政府來說還不是最嚴重的公開對抗，1924 年 6 月花拉子模共產黨中央執行局公然地提出，花拉子模與阿姆河部、錫爾河州、土庫曼州是統一的經濟區，這說法一提出，導致蘇聯中央政府的恐慌與經濟發展的混亂。同年 6 月 16 日 因為花拉子模提出上述宣告後，花拉子模共產黨中央作出決議：禁止領導人和黨員到基什拉克和阿吾勒提起民族劃分的任何問題，如違抗這個決議的共產黨員要承擔嚴厲的責任直到開除黨籍。要是膽敢觸犯到共產黨中央作出決議的人，不免就會被冠上“資產階級民族主義分子”、“沙文主義分子”的帽子，並且有破壞民族領土劃分且反人民思想的嫌疑。

第二節 蘇聯的民族政策

在 1991 年之前，一般西方學者普遍認為蘇聯是一個壓迫民族主義的國家。不過近年來這個看法卻開始改變，反而認為蘇聯創造了屬於自己的民族主義。¹⁶馬克

¹⁶ 關於「蘇聯民族主義」，Bert G. Fragner, 'Soviet nationalism': An Ideological Legacy to the Independent Republics of Central Asia', in: E.J. Zürcher and W. van Schendel (eds), *Identity Politics in Central Asia and Muslim World*, London, I.B. Tauris, 2001, pp. 13-33.

斯主義並不強調民族問題，它著重於無產階級與資產階級的對立問題。民族主義對馬克斯或恩格斯來說，民族國家只是一個經濟單位，且屬於資本主義下的產物，而資本主義只是過渡，社會的最終目的是邁向共產主義。在這邁向共產主義社會的過程中，民族國家的產生並非長久現象，等到實現了社會主義這些過程都會萎縮後終告消失，那時也不再具有民族問題存在。馬克斯國際主義更提出，無產階級與資本主義的對立一旦強化，民族間相對的差異會消滅，隔閡會淡化，那時自然無須著墨於民族主義。總之，根據馬克斯主義的主張，最強烈的對立產生在無產階級與資本主義的對立中，民族主義不會是主要爭論點。雖然馬克斯主義如此主張，但列寧、史達林卻發現民族主義的力量可以被利用且加以操控，於是他們在十月革命時善加利用民族主義的力量完成革命。但革命後，卻未放棄民族主義，反而創造出蘇聯式的民族主義。

在「十月革命」前，史達林已開始研究民族問題——1912年，史達林待在奧地利幾個月，這段期間，他研究奧地利馬克斯主義學派的民族概念；1913年史達林依照列寧的指示，完成「馬克斯主義與民族問題」。

馬克斯主義學派中，最早主張利用民族主義的是奧地利社會民主黨，他們同時也是第一個公開質疑「民族—國家」理論的挑戰者。奧地利的社會民主黨認為這個理論不是普遍的真理，不能拿來直接改造奧匈帝國，因此在1899年提出了屬於自身的理論和方案¹⁷：1. 將奧匈帝國改造成以地方為單位的多民族和民主的「聯邦國家」。2. 各民族分別成立類似於社團性質的聯合會並實行文化自治，自主地管理本民族的內部事務。

在奧地利馬克斯主義者傳統的民族概念中，「民族」指稱的是不與獨立國家相連但可實行領土自治的人民。這種觀念造就了歐洲人對「國族」和「民族」這兩者間視為一種相互對立且有差別的政治等級。奧地利社會民主黨當然也繼承了這種觀念，甚至對「民族」更加貶低地否定其領土和社會政治共同體的特徵。

奧地利社會民主黨的兩位民族問題理論家——卡爾·雷勒(Karl Renner)和鄂圖·鮑威爾(Otto Bauer)對「民族」提出了解釋。雷勒採取的是國家至上論：他將民族視為社會的建築基石，既不能摧毀之也無意摧毀之，即使在社會主義來臨或資產階級消失後，民族也不會消失。而經濟發展必然導致領土的整合，因此他主張將文化與經濟分開；鮑威爾認為：「民族」是思維方式和語言相同的人們的個人聯合會，特別是一種文化社群(cultural community)，與領土和政治沒有必然聯系，它可以像宗教團體一樣存在於國家中。¹⁸

¹⁷ Bert G. Fragner, 'Soviet nationalism': An Ideological Legacy to the Independent Republics of Central Asia', 頁 18

¹⁸ Ephraim Nimni, *Nationalist multiculturalism in late imperial Austria as a critique of contemporary liberalism*, *Journal of Political Ideologies*, 1999, Vol. 4 Issue 3, 頁 310.

鮑爾和雷勒的主張與十九世紀傳統社會主義觀點有很大的差別，他們提出的解決方案特別適用於東歐，乃因東歐的族群地圖相當複雜，在這種情況下，要以傳統的領土劃分方式劃分民族國家是不可行的。而這種複雜的現象，恰又與俄羅斯帝國的狀況相仿。他們提出的方法是「超越領土的民族文化自治」(extraterritorial national-cultural autonomy)，這個方法是在社會主義理論與民族主義的現實裡做一番妥協與調和，他們並主張少數民族有接受母語教育的權利。這方法一提出便吸引許多同是社會主義者的支持，因為這樣一來既可滿足少數民族的要求，降低民族之間的仇恨，且可保住哈布斯堡王朝。史達林接受了奧地利學術上的「民族」概念，在這上面增加共同經濟生活的條件。但史達林卻拒絕接受奧地利社會民主黨所提出的地方聯邦和民族文化自治方案。在不同民族的觀念調和與斟酌上，為沙俄帝國崩潰後各族人民建立加盟共和國、自治共和國和自治區並共同組成「蘇聯」建立了理論基礎。

列寧與史達林都反對奧地利社會民主工黨所提出的民族文化自治政策。他認為這樣會強化少數民族之間的差異，並使之永久的固化，因為這樣的理由列寧也反對聯邦制。但現實上，布爾什維克為爭取佔一半以上人口的非俄羅斯人口的支持，1902年1月，列寧在「俄國社會民主黨綱領草案」就指出，「承認國內各民族都有自決權」。¹⁹戰術上他採取了「民族自決」的觀念，由此可知當時民族政策的重點乃在於俄國當時國內外情勢的考量。換句話說，俄國當時對內必須拉攏那些曾經在沙皇統治時期受到壓迫的民族；對外則必須以「民族文化自治綱領」與奧國社會民主工黨所於1899年提出的「民族綱領」作對抗。

列寧在面對當時俄國境內多民族問題時，提出「民族區域自治」(National-Territorial Autonomy)的方法。列寧認為「區域自治」既可解決中心與邊陲的殖民問題，還可使像俄國這種大型的多民族國家運作更有經濟效益。但列寧所提出的「自治」卻是有限的自治。在各民族的自治區域中，各民族可學習自己的語言，有代表可參與政治事務。但是中央的共產黨依然掌控教育制度和教育內容，且控管政府體制和傳播媒體等具有決定性的方針和機構。由此可見列寧所提出的「自治」是有限的自治，自治區域的劃分也並非以民族的不同作為劃分自治區域的依據，而是以當地居民的經濟、生活習慣等條件來決定。

十月革命後，位於俄國邊區民族受到「民族自決權」和「區域自治」激勵，紛紛要求蘇聯實現當初「民族獨立」的主張，與外國建立外交關係並簽訂軍事同盟的協議。面對邊區民族的自覺，布爾什維克黨改採「蘇維埃式的聯邦架構」來統治境內民族，不再倡導「民族自決權」的口號與觀念。

列寧與恩格斯和馬克斯一樣，反對聯邦制的國家結構形式。列寧主張，無產階級取得政權後應建立統一的民主集中制的共和國，他以一段話充分說明這個想

¹⁹ 中共中央馬克斯恩格斯列寧斯達林著作編譯局（編），列寧全集第六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版，1986），頁195

法：「馬克斯主義者絕不主張實行任何聯邦制原則，也不主張實行任何分權制。」²⁰但面對十月革命的勝利後，國內外複雜、尖銳的形勢，特別是俄國各民族實際上處於分裂狀態的事實，布爾什維克黨和列寧，改變對國家結構的一貫主張，採利於維護國家統一和民族聯合的方式——採用聯邦制原則做為蘇維埃國家組織，目的在實現民族團結與聯合。列寧認為無產階級真正的利益是超越民族的，而民族主義只是資產階級的利益反應，只是帝國主義壓迫下偶然產生的重物，帝國主義一旦結束殖民統治，民族主義力量也將大幅下滑。列寧相信世界革命即將發生，所以他並不反對芬蘭、波蘭與烏克蘭等國獨立，因為這些獨立國家在未來仍會回到聯邦當中。

1917年，列寧於11月成立民族事務部(Commissariat of Nationality Affairs, Narkomnats)，史達林擔任委員會主席。部族事務部主要為協調各族群衝突的功能，且對政府機關牽涉族群問題時提供建議。1918年1月，列寧在「被剝削勞動人民權利宣言」中提出：「俄羅斯蘇維埃共和國是建立在自由民族的自由聯盟基礎上的各蘇維埃民族共和國聯邦。」²¹這是列寧首度肯定聯邦制。1918年1月28日，史達林提出了一項動議，重新擬定憲法，並由第三屆全國蘇維埃代表大會通過此項動議，俄國由此成為一個共和國聯邦。同年七月成立俄羅斯蘇維埃聯邦社會主義共和國(Russian Soviet Federative Socialist Republic)，簡稱俄羅斯聯邦，蘇聯就此出現在國際和歷史舞台。

1918年的憲法雖只承認工人階級是新國家的唯一基礎，但也表示俄羅斯共和國的聯邦基礎乃是以少數民族所組成的區域組成，且公民不會因種族或族群身分的不同而受到歧視。這部憲法有兩點得注意²²：1.以階級作為劃分社會的工具具有其明顯的規範意味，共產主義宣言中有一句話「各國工人們，團結起來！」這句話足以說明共產主義劃分社會的方式與認為人類應該依據自己的經濟利益來行動。2.十月革命成功後，布爾什維克黨即刻宣佈俄羅斯境內所有人民一律平等且享有主權，這裡稱的主權包含了自決權和脫離權。但初建國的俄羅斯也不容許國家分裂的危機產生，於是史達林提出了「憲法適應此過渡時期」，並承認具有民族特色之地區擁有聯邦自治或自決權。這一過渡期的提出圓滿了列寧在起初所講的折衷之道，不讓帝國崩潰後的俄羅斯分裂成許多「資產階級」的國家。所謂的「過渡」，說明了目標仍在單一國家。正如列寧本人於1920年所言：「聯邦制是各民族勞動者走向完全統一的過渡形式。」²³蘇維埃聯邦在形式上是以一群具有「主權」的民

²⁰ 列寧全集，同上，第三十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版，1986，頁148

²¹ V. I. Lenin, *Declaration Of Rights Of The Working And Exploited People* Lenin's Collected Works, Progress Publishers, Moscow, Volume 26, 1972, p. 423, 下載 <http://www.marxists.org/archive/lenin/works/1918/jan/03.htm>

²² 于蕙清，「蘇聯的解體：民族主義因素之研究」，國立中山大學博士論文，民96年，第97頁

²³ 列寧全集，「第三十九卷」，中共中央馬克斯恩格斯列寧斯達林著作編譯局（編），北京，人民出版社2版，1986，頁162

族國家的集合體,但現實裡這些「具有主權的民族國家卻由一個強力的中央機構控管」,因此蘇維埃聯邦只是一個形式上的聯邦,事實上卻是一個單一國家。

1913年,史達林寫了一篇文章以駁斥奧地利馬克思主義者的論點,史達林在這篇「馬克思主義與民族問題」中對民族下了定義:「民族是歷史演進的產物,是一種穩定的共同體,統攝語言、領土、經濟生活及心理素質等,從而展現在文化群體中。...只有當這些特徵齊備時,才算是一個民族。」²⁴這篇文章雖然沒有得到列寧的大力肯定,但是從這篇文章看到史達林批判鮑爾等人的民族自治主張,不將領土的因素考慮進去,只將民族視為個人的集合體。這種和階級認同相背的文化認同,卻是列寧極力反對的。史達林論述民族的定義以領土為必要條件,就此以排除猶太人成為民族的可能,因為某族群未在某地區上站佔有多數優勢,依照史達林的看法則無法成為一個民族。史達林認為用領土作為標準的自治區可以瓦解民族間的藩籬,史達林認為以民族的不同劃分疆域乃是以民族區格人民,所以他認為領土自治更優於聯邦自治。史達林認為自治只是「學校、法院、行政及權威機關使用當地語言,穿著烏克蘭、土耳其、吉爾吉斯等服飾之總和。」對史達林來說民族領土只是一個空容器(empty container),民族生活在其中,民族的消長毀滅乃因其客觀因素與文化特色的發展和消失導致,民族沒有主觀的內在的因素存在,其存亡乃因外在加註的原因。史達林更反對民族文化自治,他認為這是使用人為的力量保存本應隨社會經濟發展消失的民族。²⁵

史達林將自治的領土分成四層自治系統:加盟共和國(union republics)、自治共和國(autonomous republics)、自治省(autonomous oblasts)和自治區(autonomous okrugs)。成為哪一個層級的自治單位沒有一定標準,但一般來說人口越多,土地越大成為共和國的機率就越大。布爾時維克黨在劃分民族區域上原本希望讓各民族在所屬的土地上各自發展,但是布爾什維克黨忽略了兩項重要的因素—遷居和混居。各族群很少會單一且固定於一個地方,造成一個明確的界限,現實的狀況是不同族群混居在城市和鄉村中。遊牧民族過著游牧的生活居無定所,這樣一來就實實的打破了布爾什維克黨原本的認知和構想。但不管如何畫界總會引發不滿和爭端,這種狀況成為日後族群衝突的導火線。

內戰結束後,史達林認為各共和國間的聯繫應該更為緊密,原因是資源分配需要再重新調整,分工模式也需要再調整,如此一來運輸系統的分配方式也需要再做調整和整合,並且在當時存有外國干涉軍事外交和經濟狀況的陰霾。史達林認為當時所有的人民都渴望成為社會主義大家庭的一分子,因此在1922年12月烏克蘭、外高加索、白俄羅斯和俄羅斯簽定了「聯盟條約」,而組成號稱平等的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Union of Soviet Socialist Republics,簡稱Soviet Union,即蘇聯)。

²⁴ J. V. Stalin, "Marxism and National-Colonial Question", Stalin, Works, Foreign Languages Publishing House, Moscow, 1954, Vol. 2, p. 307. <http://www.marx2mao.com/Stalin/MNQ12.html>

²⁵ 于蕙清,「蘇聯的解體:民族主義因素之研究」,第97頁

史達林將列寧生前留下來所謂的「集中單一制國家的過渡形式—聯邦制」的階段完成，並加速國家工業化和農業集體化，主要爲了防止外部帝國主義的侵犯。完成國工業化和農業集體化需要全國一致的行動，並集中全部的人力，物力和財力，爲完成這個目標是必非要採中央集權的方式不可。蘇聯因爲這樣的原因成爲高度極權的單一國家，對外的聯邦制僅僅只是外衣。1936年憲法在中央和地方關係方面作了進一步擴大聯盟中央許可權、縮小地方許可權的規定。此憲法一出即被視爲加強中央集權的根本條。這種名實不符的現象，特別是憲法有關加盟共和國享有主權和退盟權的規定，成爲以後各加盟共和國爭取國家主權、脫離聯盟中央提供了法律上的依據。

「本土化政策」(korenizatsia) 替初期的蘇聯提供聯邦制以外對民族認同的產生和鞏固做出最大的貢獻。本土化推展從 1920 年代列寧的支持到史達林個人獨裁統治時告一段落，本土化政策雖然沒有明確的定義，但主要涵蓋範圍有三方面：本土文化的推展，擴大少數民族教育機會，培養少數民族政治精英。簡單來說就是增加少數民族提昇政經地位的機會。本土化的手段與聯邦制一樣，都不是要建立民族政權(nation as a state)，其目的只是達成蘇維埃化的手段罷了！本土化協助相對落後的民族發展民族區域的社會文化和政治經濟，使這些民族儘早達到民族平等的目標。等到這些民族與俄羅斯民族的差距拉近後，他們再組成唯一的蘇維埃政權。

本土化政策以母語維護爲主要核心，因此民族主義情緒的波動主要受到語言政策的變動所導致。1920 年代共黨著手變動少數民族的文字，將拉丁字母引進到使用阿拉伯文或其他文字的民族身上，如烏茲別克、韃靼、北高加索各族以及使用維吾爾蒙古文的布里亞特、卡爾梅克等族。

勞工階級的本土化乃是擴大社會主義贏得群眾支持的基礎，俄羅斯共黨因此大量地創造非俄裔的民族勞工階級，從 20 到 30 年代，少數民族的勞工數量大大地增加，其目的是幫助黨中央在各民族區域從事社會主義革命。共黨除了增加少數民族勞工的數量外，也積極的培養少數民族幹部。從列寧時期，對少數民族幹部培養的思考就已開始。列寧表示：「黨應該真正保證滿意一切黨的利益和各該民族的社會民主黨的無產階級需要，同時要考慮到他們的文化上和生活中的特點：要保證做到這點應該要召開民族的社會民主黨人的專門代表會議，在黨的地方、省和中央的機關中應該有少數民族代表。」²⁶史達林繼承了列寧的想法，他說：「黨的根本任務之一，就是在當地的無產階級份子和半無產階級份子中，培育和發展各民族共和國和民族地區的年輕共黨組織，用一切辦法協助這些組織站穩腳步，受到真正共產主義教育並把即使在開始爲數不多，然而真正國際主義的共產黨團結起來。必須規定一切優待條件，使文化水平較低或者無產階級較少的民

²⁶ V. I. Lenin, *Declaration Of Rights Of The Working And Exploited People* Lenin's Collected Works, Progress Publishers, Moscow, Volume 18, 1972, p.233, 下載 <http://www.marxists.org/archive/lenin/works/1918/jan/03.htm>

旅中的本地人易於入黨和被提拔到黨的機關去。」²⁷由此可知，共黨培養少數民族的精英，乃在使他們能替共黨效力，且能依據馬克思主義的信條與中央指令管理本國事務。

除了文化語言上的本土化之外，政治的本土化也在各加盟共和國和自治共和國展開。1922 年內戰結束前，布黨內有百分之七十左右是俄羅斯人。1927 年，包括加盟共和國、自治共和國、自治區、州等地方的主體民族黨員比例為百分之四十六。本土化政策施行後，1932 年的比例提高到百分之五十三，1937 年降為百分之四十五。俄裔黨員的比例於 1922 年時佔了百分之七十二，1927 年降為百分之六十五，1946 年又升高為百分之六十七左右。

1929 年，共黨先通過拉丁文為官方文字，但在 1937 年為配合俄化政策，又將官方文字從拉丁字母改成西里爾字母。不管是拉丁字母或西里爾字母，20 年代到 30 年的語文本土化政策，提昇了少數民族母語的使用比例，同時也幫助少數民族創造母語書寫文字，如巴什克爾、摩達維亞、布里亞特、卡爾梅克、殷古什、車臣等共四十八種語言的書面文字。

俄羅斯為達到集權統治，以武力鎮壓少數民族政治經濟的要求，是隨處可見的。在 1930 年代飢荒、殺戮、強迫勞動...等情況發生，更讓史達林的極權統治達到頂端。30 年代集體化的推行，使得烏克蘭、白俄羅斯、高加索和中亞等少數民族地區的農業生產平衡遭到破壞。這個農業的破壞導致後來的大飢荒，幾百萬人在這場飢荒裡喪生，因此也引起這些地區人民的不滿和反抗。對於這群不滿史達林極權統治的人們，史達林也採取了手段，將這地區農民大批流放和鎮壓，並對民族問題的態度開始轉變。

共黨對於本土化政策是否能夠促進民族主義的興起，早在本土化政策實施期間就被廣泛的討論。共黨基於對本土化政策的不確定性，在同時，也進行俄化及移民政策。除了之前所提到的將民族文字由原來的拉丁字母改為西里爾字母之外，從 20 年代開始，共黨就將俄語定位為世界革命成功後的國際語言。30 年代開始強迫非俄裔的族群也必須學習俄語和俄文，且在學校增設俄語課程。1938 年 3 月，蘇聯通過一項法令——整個蘇聯境內所有的學校，都必須將俄文定為必修科目，這項法令可視為史達林民族政策的大俄羅斯沙文主義。俄文必修的規定，對俄羅斯人來說並沒有直接的影響，因為俄文為其母語。但以俄文作為全蘇聯各民族間溝通所使用的共同語言，雖然使用俄文有其便利性且減少各地方語言與俄語之間的差異，但另一方面使同一語系中的各族方言逐漸衰弱，這樣一來，除了大斯拉夫主義之外，其他各民族的「大主義」(Pan-ism) 便無法產生了。²⁸

²⁷ J. V. Stalin, "Marxism and National-Colonial Question", Stalin, Works, Foreign Languages Publishing House, Moscow, 1954, Vol. 2, p. 125. <http://www.marx2mao.com/Stalin/MNQ12.html>

²⁸ 蕭瓊英，「波羅的海三國中俄羅斯人地位的轉變—蘇聯解體前後的比較分析」，國立政治大學俄羅斯研究所碩士論文，民 91 年，頁 22。

史達林所採取的粗暴手段，雖一時之間的到效果，但相對的卻大大的傷害廣大的少數民族。30年代末，少數民族地區許多政黨幹部遭到肅反，罪名是“資產階級民族主義”，除了少數民族幹部之外，許多知識份子也受到迫害。對政治菁英的迫害在1937~1938年的「大整肅」中達到最高潮。這期間，光是伏爾加河流域日耳曼等11個民族，就驅逐了500多萬人，流放異地，這樣破壞民族關係的作法，其影響深遠。並且以武力鎮壓少數民族政治經濟的要求，變成蘇聯民族政策的主要工具，赫魯雪夫雖然放棄史達林式強硬的手段，但是繼續存有針對非俄羅斯民族的鎮壓，尤其蘇聯國家安全委員會（KGB）對各共和國幹部及知識分子進行密切監視。²⁹

30年代，史達林落實民族政策的重要工具，就是於1932年，下令發行都市居民之內部護照（internal passport）。因工業化和都市化的迅速發展，農村人口大量且急速的進入都市，使得都市的秩序大亂且駐防嚴重不足，這個現象在莫斯科和列寧格勒的情況最為嚴重。加上大飢荒難民潮的大量湧入都市，混亂情況更加難以控制，於是1932年9月布爾什維克中央執行委員會和人民委員會規定，自1933年起發行內部護照（internal passport），以監控並限制人民任意遷徙到都市中，且只有登記為都市居民者才可獲得糧食配給。³⁰這項管制人民活動的作法，起初在都市收到良好的成效後便推行到全國。然而這個制度，卻是促成日後民族認同滋生之重要因素。

內部護照上，除了個人之出生地，居住地有關之基本資料外，還包括了「社會出身」與「族群」。每個人的族群身份必須和父母相同，但在異族通婚情形下，可就父親或母親之族群身份任選其一，族群身份變成一種先賦的（ascriptive）社會屬性。這個政策實行之後，不但無法促進族群融合，反更使得各加盟共和國的族群同質性程度增加，因為異族通婚後，居住在夫妻兩人所屬的任一共和國，孩子通常登記為該共和國名稱族群，如此才有資格享受特別優惠的待遇。³¹

史達林實施的第一、二期五年計畫帶來了工業化的衝擊，引發俄羅斯人移民邊境謀生。俄羅斯移民的狀況使得各民族共和國內的俄羅斯人數增加，伴隨而來俄羅斯人所需要的俄語學校、報紙、資訊及其他設施也都隨之建立，以供俄羅斯人的需要。相對俄羅斯移民的情況，其他民族在移民之後卻沒有類似的優勢，非俄羅斯民族必須選擇上俄語學校或是選擇上當地民族語言的學校，絕大部分的人會選擇對前途有利的俄語學校，這樣的選擇，使得非俄羅斯人在語言上逐漸地俄羅斯化，且讓非俄羅斯人的俄化程度加強。³²

²⁹ Victor Zaslavsky, "Success and Collapse: Traditional Soviet Nationality Policy", in I. Bremmer, R. Taras (ed.), "Nations and Politics in the Soviet Successor State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p.29.

³⁰ 于蕙清，「蘇聯的解體：民族主義因素之研究」，頁230

³¹ Victor Zaslavsky, "Success and Collapse: Traditional Soviet Nationality Policy", p.34

³² 蕭瓊英，《波羅的海三國中俄羅斯人地位的轉變—蘇聯解體前後的比較分析》，頁22。

繼史達林之後的赫魯雪夫為奪得中央領導權，必須在民族政策上揚棄史達林早先的一些作法，例如集中管理、強迫俄化等。赫魯雪夫除了改變民族政策實施手段外，還使偏遠共和國非俄羅斯族的一些黨領導人或幹部調升至莫斯科擔任要職。此外，各共和國在經濟行政和文化政策上也被賦予較大的自主權。

這種美好的景況到了 1958 年中期之後，赫魯雪夫地位鞏固，無須爭取各共和國黨部的支持時，赫魯雪夫也開始改變他的民族政策，民族政策此時在他手上又開始變的嚴格。他宣稱社會主義在他的領導之下，將蘇聯裡面一些不同民族團體的意識轉向了社會主義意識，且正邁向共產主義意識，民族的差異已沒有存在的理由。³³

赫魯雪夫希望藉由文化、經濟、社會等的改變達到消除民族差異的目標。在文化上，普遍使用俄語，可使民族語言和民族文化消失；在社經上面，移民比例增加和城市化的經濟發展，可使社會結構改變產生新的社區，在這種新社區裡，民族差異將不是一個重要的課題。

語言同化的政策在史達林時代進行，且延續到赫魯雪夫的政策上。1958 年蘇聯實施一項教育改革計畫：該計畫在原則上要求非俄羅斯地區的學校教授三種語文：當地民族語文、俄文、和外國文（英文、法文或德文中擇其一），選擇權在家長手上，家長可自由選擇讓孩子進入使用本地民族語言教學的學校，或進入使用俄文教學的學校。表面上，這項教育政策是放寬的，且選擇也算自由，按照蘇聯官方的解釋，這樣的政策可以使所有學生都享有平等機會。但基於俄語有優勢，所以父母通常會將孩子送到俄文學校就讀，因此少數民族語言在這種情況下，也逐漸地荒廢。由於赫魯雪夫教育文化政策的推行，在 1958 年時，俄羅斯人僅佔蘇聯人口的 54.8%，但是，同年出版的新書中，俄文的竟然佔了 71%，其他文字的只有 29%；而新聞性質的刊物中，非俄文的刊物所佔的百分比則更低。³⁴

赫魯雪夫在 1957 年，進行了經濟管理計畫大改革，1928 年開始，蘇聯中央政府計畫控制境內一切經濟活動。集體化農業與集體化工業的施行，加上五年的經濟計畫，接二連三地推行，使中央政府一步步擴大經濟掌控權力，消除各地區民族經濟特色，控制各地區的經濟命脈。赫魯雪夫在 1957 年的經濟管理計畫大改革裡，將全國的經濟區重新分配，以增加中央對地方的經濟控制。赫魯雪夫將全國分為 105 個經濟行政區，每區設一個國民經濟委員會（Sovnarkhozy 或 Regional Economic Councils）³⁵，其目的在於對地方的經濟控制。赫魯雪夫所規劃的經濟區劃分，不考慮各加盟共和國，自治區域的邊界問題，也不考量實際生活條件與方式的差異。赫魯雪夫禁止一切工業、金融、交通運輸等事業民營，他將一切經濟活動收歸國有，並由國家計畫局加以控管。全國經濟變成複雜且不自由，且沒有

³³ 蕭瓊英，《波羅的海三國中俄羅斯人地位的轉變—蘇聯解體前後的比較分析》，頁 23。

³⁴ 蕭瓊英，《波羅的海三國中俄羅斯人地位的轉變—蘇聯解體前後的比較分析》，頁 24

³⁵ 于蕙清，「蘇聯的解體：民族主義因素之研究」，頁 127

一個地區能保留足夠條件藉以維持一個完整的經濟單位。1961 年蘇聯第 22 屆全國代表大會中赫魯雪夫提出，蘇聯境內各共和國之間的界線已失去其意義了，各民族「親近」、「繁榮」、至到最後的「融合」。他並樂觀地認為，在 1970 年代可以趕上美國，在 1980 年代進入共產主義的世界。³⁶

長期糧食短缺的問題到了赫魯雪夫的手上，再也無法逃避，需要尋求解決方法之道。赫魯雪夫宣布一項宏大的計畫——處女地計畫(Virgin Lands Program)，以增加糧食的生產在西伯利亞、北高加索與哈薩克開發新的耕地。這種外延式的農業成長，造成人口的移動，因此在西伯利亞與北哈薩克也經歷了一次俄羅斯人與烏克蘭人移入的移民潮。在蘇聯的歷史上一共有四次移民潮：

一、1920 年代晚期~1930 年代早期：第一次移民潮，是伴隨著工業化活動的發生，因工業技術的原因所以俄羅斯人移民到各民族共和國境內。

二、1941 年，第二次世界大戰開始時：第二次移民潮，二戰期間蘇聯遭受到重大的挫敗，當時佔蘇聯工業總數 20%，超過三百個大型的工業往東移，主要遷到哈薩克與中亞地方。戰爭結束之後，許多當時跟著這些工業一起遷移到中亞的俄羅斯人便永久地留在當地。

三、1940 年代中期：第三次移民潮，戰爭期間在政治上表現不穩定的一些民族如：車臣人(Chechens)、印古什人(Ingush)、卡爾梅克人(Kalmyks)、克里米亞韃靼人(Crimean Tatars)..... 被史達林放逐到克里米亞 (Crimea) 與高加索山區(Caucasus)。雖然在赫魯雪夫統治期間，一些被放逐的人民回到他們自己的家鄉，但許多俄羅斯的移民則選擇留了下來，在這些地方成為少數民族。

四、1959 年到 1970 年：第四次移民潮，源起於赫魯雪夫開發哈薩克境內處女地的運動，哈薩克境內的俄羅斯人數從四百萬人成長到五百五十萬人。此外，還有許多俄羅斯人移民到拉脫維亞與愛沙尼亞，而且此處的俄羅斯人比率穩定地成長。1959 年居住在拉脫維亞的俄羅斯人佔總人口的 25.5%，1989 年提高到 34%，而愛沙尼亞則是從 20.1% 提高到 30.4%。³⁷

移民到中亞的俄羅斯人，一般來說都是工業上的技術人員，如技術性工人、工程師、技術人員...。但並非全都是技術性人員，也有非技術性的工人，這些人主要是由農人轉業成為工人。這些非技術性的工人，依靠自己的體力和耐力，他們大多從事具有危險性的工作和苦力。而移民潮被送到西伯利亞或哈薩克地方從事開發的人，就是這一類非技術性的人員或一些城市下階層低薪工人，甚至在城市裡無法謀生的遊民。這些俄羅斯人的教育與文化層級通常遠低於當地的民族，移民到當地之後，難以融入或適應較發達的地區，於是自我孤立並型成一個封閉的社區。這種狀況，除了發生在中亞的移民之外，也發生在波羅的海的俄羅斯移民

³⁶ 同前註，頁 253

³⁷ 蕭瓊英，「波羅的海三國中俄羅斯人地位的轉變—蘇聯解體前後的比較分析」，頁 25

身上，移居到波羅的海的俄羅斯人傾向於從事苦力的工作、礦工或是在建築工地工作。

這種低階移民自我孤立的現象，事實上是一種卑微情緒的表現，但相對於當地民族卻將之視為是民族優越感的呈現，尤其是移民人口恰又是國家領導民族時，這種互相矛盾情況更容易出現，其中又以移民到波羅的海的情況最為典型。

基本上移民到各民族共和國的俄羅斯人因供應勞力需要，以下階工人為其大宗。但除了提供勞力的工人外，還有相對少數的：1.共產黨員、執行政府計畫的官方領導人與國家金融團體、工業行政管理的人員；2.蘇聯軍隊與這些軍人的家屬；3.知識份子等。

1964年，布里茲涅夫執政，採取保守謹慎的政策，揚棄赫魯雪夫的冒進主義。1960年代中期將地方權力復歸中央。布里茲涅夫重視穩定，為了回報地方菁英維持族群領土之穩定性，故允許政治菁英在職權上有更多的彈性和更大的權力。仍然繼續推行赫魯雪夫的民族政策。布里茲涅夫他致力各族群經濟平等，推動正向歧視政策，並改善生活水平。

隨著赫魯雪夫承諾的共產主義時代日程逐漸逼近，1971年在蘇聯在第二十四屆蘇共代表大會上，布里茲涅夫改口宣成蘇聯正處於發展的社會主義時期。黨雖反對強迫民族「融合」，但進一步「親近」乃自然之趨勢。他明白族群間的差異正在增加，因此下令全面加強俄語學習。

1974年為配合「全民國家」的形象，護照取消「階級」，但保留「部族」的欄位。這樣一來不只削弱了人民對「階級」的認同，也削弱了官方意識型態說法的合法性，「族群」反倒成為個人標誌和認同的最佳寄託。蘇聯這個國家之立國基礎，就在於相信全世界的無產階級有共同的利益，但是到了1977年的憲法，卻說這個全民國家是一個多民族國家，而每一公民的責任是「尊重其他公民之民族尊嚴及強化民族與部族之友誼」³⁸（64條），這等於承認無產階級的全民國家中，存有無法消彌的族群差異，這些重大歧異既無法消彌只好保留。

在「俄化」和「對民族要求讓步」之間的緊張，反映在1977年的憲法上。在憲法中表示，蘇聯是一個全民的社會主義國家，表達了工人、農民和知識階層及國內所有民族與不足之勞動人民的意志與利益。在發展的社會主義裡，「基於所有界及和社會階層之親近，與其所有民族和部族之司法與實質平等，並其博愛的合作上，已形成了一個新的人民歷史共同體——蘇聯人」。

到了1980年代初期，進入了人事僵化、貪腐嚴重與經濟不振的停滯期。這個時代削人民對共產黨的支持弱了。1985年戈巴契夫上台，銳意改革，但改革方針失當，提供了民族問題爆發的機會。在戈巴契夫之前，共產黨作為維繫各聯盟的

³⁸ Constitution (Fundamental Law) of the USSR, 1977, <http://www.departments.bucknell.edu/russian/const/77cons02.html#chap07>

樞紐，並實施強力的中央集權，各加盟共和國根本不可能提出退出聯盟的建議，更別說脫離蘇聯。戈巴契夫在經濟上依然要求加速重工業發展，並沒將改革重點放在集體農場和發展輕工業上面。在制度上戈巴契夫沒找到維繫聯盟的新紐帶前，卻實施公開性、民主化為特徵的政治改革，這等於剪斷維繫蘇聯的最後紐帶，給蘇共致命的打擊。

蘇共勢力的削弱，對地方強力控制的能力消失後，地方分裂主義萌生，各聯盟國家領導人為了自身在本國的威信，大力向中央爭取主權，中央聯盟權力逐漸被架空，終至走向解體。

第三節 蘇聯時期中亞民族意識與分離運動

蘇聯早期對中亞的民族主義採取列寧的讓步政策，允許各族的穆斯林擁有信教與教育自由，並保留伊斯蘭教法、宗教法庭與“扎卡特”(Zakat)³⁹的制度。又因為「本土化」的政策推行，各民族領導有機會進入蘇維埃中央政府當幹部，幾個主要的改良主義者(Jedidist)領導人—福特拉特(Abdurrauf Fitrat)、喀李(Munevver Qari)和霍加耶夫(Faizullah Khodzhaev)—甚至在中亞的蘇威埃政府當中起了積極的作用。霍加耶夫在 1924 年的時候，成為烏茲別克蘇維埃共和國的第一個總統。

雖然蘇聯政策上採取讓步的方式，但並非任由中亞民族主義的自由發展。1918 年開始，蘇聯幾次打擊中亞民族主義的發展，1918 年共產黨使用武力推翻浩罕及土庫曼民族自治政權之後，1920 年，對自治的突厥共和國和突厥共產黨進行內部民族主義者的清洗運動，並指稱這批民族主義者利用民族主義和泛伊斯蘭的手段，試圖取代共產主義。1922 年哈薩克共和國第二次黨代表大會上則對傾向哈薩克民族主義的阿拉什·奧爾多(Alash Orda)成員與追隨者進行了嚴厲的批鬥。後來在游牧與定居的議題上，蘇共中央領導與哈薩克民族領導人發生了對立，到了 1928 年蘇聯，便直接取締所屬伊斯蘭教的宗教稅與宗教法庭。

1928 年對中亞的民族主義的發展，是一個分水嶺，在此之前蘇聯與中亞保有合作的關係，對中亞民族主義有限制但不禁止，且中亞地區的穆斯林民族領導人也有些地方勢力保存並發揮作用。1928 年之後，蘇聯對以往民族主義的讓步政策宣告結束，穆斯林領導人的地方勢力不再，相繼而起的是一連串的社會主義改造運動與農業、工業的集體經濟推行。⁴⁰

³⁹ 札卡特，又稱「天課」，納天課是伊斯蘭教的“五功”之一。根據伊斯蘭教規定，穆斯林資財達到一定數量時，每年應按規定稅率納課給窮人，商品和現金納四十分之一；農產品納二十分之一至十分之一；駝、牛、羊和礦產各有不同的稅率。有些穆斯林地區政府以“天課”名義徵收賦稅。

⁴⁰ 孫振玉，「試論中亞的民族主義」，蘭州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1998，26(1)，頁 116

30年代開始，隨著社會改造運動越來越激烈，中亞地區不少穆斯林領導人遭到鬥爭，且被控告傾向民族主義。在這種情況下，不僅僅取締所謂非法的民族主義活動，連合法的民族要求都遭到堅決的否定，中亞各民族共和國實際的自治權力在此時幾乎被中央聯盟併吞。各民族共和國所留下來的權力，大多落在俄羅斯人手上，而非主體民族手上，這種情況導因於民族遷移政策且替往後的民族動亂留下了伏筆。

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赫魯雪夫與布里茲涅夫企圖調整史達林時期對民族問題的錯誤政策，且此一時期中亞共產黨內部也進入穩定期。各個共和國的共黨領導人任期較以前長且局勢更加穩定；幹部更換率也不像史達林時期那麼快例如：哈薩克斯坦的庫那耶夫(Kunayev, 1959~1986)、烏茲別克的拉西多夫(Rashidov, 1959~1983)、土庫曼斯坦的加普羅夫(Gapurov, 1969~1986)、塔吉克斯坦的勒蘇羅夫(Ressulov, 1961~1982)、吉爾吉斯斯坦的烏蘇巴耶夫(Usulbayev, 1961~1985)，他們從50年代底一直到80年代中，擔任第一書記且是以穆斯林的身份任職，這一時期中亞共黨內部政治因素的穩定也使得中亞局勢趨向穩定⁴¹。

各民族共和國的第一總書記若由本民族人員擔任，第二總書記則由俄國人或其他斯拉夫人擔任。在當時，少數民族國家的穆斯林幹部素質通常較蘇俄人低且經驗也相對地少，所以需要第二總書記的俄羅斯人輔助處理內外事務。這種情況也演變成後來莫斯科利用俄羅斯裔的第二總書記控制當地共產黨，和穆斯林身份的第一總書記，主要目的在確實掌控並打擊民族主義、宗教和地方主義。

莫斯科中央政府藉由「殖民式職位任命」(Colonial Nomenklatura) 將大批俄羅斯人派至中亞任職，在重要的職位上，採用當地民族與俄羅斯人交錯的方式任命，正副人員各安排一人。莫斯科當局想藉此掌控中亞的手段，卻遇到一個難題—民族語言的問題。由中央派遣地中亞的官員，不會當地民族語言，且中亞地區許多地方當時並不通行俄語，所以鄉下地區或規模較小的集體農場，官員則由當地穆斯林擔任。這種地方中央控管較為鬆散且當地穆斯林有一定的勢力存在，莫斯科的掌控勢力在當地就相對的弱。穆斯林在本民族地區之外的中央政治場域相對之下，顯的勢力單薄。除了外交部之外，紅軍高等幹部、共黨中央委員會、國家安全委員會(KGB)等國家主要機構裡穆斯林人口的代表比例很低。⁴²面對這種情況，穆斯林幹部則利用在自身共和國內的人脈和派系關係，作為政治籌碼；因此，中亞的地方主義和派系關係的政治方式則較為強勢。

到了布里茲涅夫時期(1964-1982)，他致力於民族融合的活動，使用俄語為全蘇聯共同語言，試圖建立一個「蘇聯人」；所謂的蘇聯人民，就是不同民族卻

⁴¹ Olivier Roy, *La nouvelle Asie centrale ou la fabrication des nations*, (譯), Metis Yayinlari, Istanbul, 1997, p.150

⁴² 羅伊將布里茲涅夫時代視為例外：「1983年蘇聯共黨中央委員會裡有三個穆斯林：阿里耶夫(Aliyev)，庫那耶夫與拉西多夫。一年後一個也沒有了。」Olivier Roy, *La nouvelle Asie centrale ou la fabrication des nations*, p.156.

具有共同特徵的歷史共同體。在布里茲涅夫時期，蘇聯雖然致力於塑造一個共同民族，但這一時期卻也是中亞地方主義與派系鬥爭發展的時期。

1983 年安德洛波夫(Yuri Andropov)開始對布里茲涅夫時期貪污行為進行整肅，此時的中亞共和國幹部也面臨同樣的整肅活動，以信仰伊斯蘭教的民族共和國第一書記紛紛下台；且任職於蘇聯中央共黨的三個穆斯林幹部也遭到罷黜。

戈巴契夫依循著安德洛波夫的改革方向，面對伊斯蘭和穆斯林的政治活動，戈巴契夫一直心有疑慮。1986 年，戈巴契夫在塔什干明白指出他對伊斯蘭教的看法，他認為伊斯蘭教擁有不理性、腐化、奸詐和暴力的性質⁴³。戈巴契夫對伊斯蘭教的態度直到 1988 年才開始轉變，但面對中亞的民族主義和各族群之間的不和睦狀況，戈巴契夫依然沒有提出任何具體解決的方法，反倒藉口腐敗團體抗拒重建的政策企圖掩飾中亞與蘇聯中央關係一直存在的停滯現象。因此，戈巴契夫所推動的反腐敗運動與「重建」改革 (Perestroika)時，對於穆斯林的共和國來說，則視為俄化與壓迫的政策。到了 1989 年，各國的民族衝突越來越明顯且更加激烈。1990 年蘇聯中央重新任命中的幹部：哈薩克、烏茲別克、亞塞拜然分別由納札巴耶夫(Nursultan Nazarbaev)、卡里莫夫(Islam Karimov)、莫托里波夫(Ayaz Muttalibov)出任第一書記。蘇聯解體後，他們順勢成為獨立國家的總統。

現就中亞五國自 1980 年底到蘇聯解體時期的情況作分別的說明：

(一)哈薩克斯坦

哈薩克斯坦在十五加盟共和國中，主體民族的人口比例最低。1989 年，哈薩克人僅佔 39.7%，而俄羅斯人佔 37.8%⁴⁴，哈薩克人與俄羅斯人的數量相差不多，因為民族結構的敏感，所以哈薩克斯坦面臨內部多民族環境穩定的挑戰。哈薩克斯坦首府阿拉木圖於 1986 年發生暴動，但隨即遭到共黨鎮壓。此一鎮壓行動刺激了哈薩克民族主義的發展，更造成哈薩克人對俄羅斯人的反感；相對的俄羅斯人也認為此次哈薩克人的騷動是「不健康的民族主義」⁴⁵，中央應予以反制。

蘇聯民主化正式開始於 1989 年 3 月蘇聯人民代表會選舉時，不過在哈薩克知識分子當中，民主化過程早就已經開始。1970 年代末，哈薩克著名作家蘇萊曼挪夫(Olzhass Suleimenov)等知識分子已經開始公開討論哈薩克民族意識、大俄羅斯主義等等。另外哈薩克斯坦 70-80 年代面對的環境污染問題，導指民眾對政府要求環保，加強民主化運動。

⁴³ Olivier Roy, *ibid*, p. 180.

⁴⁴ Valery Tishkov, *Ethnicity, Nationalism and Conflict In and After The Soviet Union, The Mind Aflame*, Sage Publications, 1997, p.117

⁴⁵ Martha B. Olcott, *Kazakhstan: A Republic of Minorities*, in Ian Bremmer and Ray Taras, eds, *Nations and Politics in the Soviet Successor Stat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p. 319.

1989年3月以後，新選的蘇聯人民代表會通過一個法條，允許個加盟共和國舉行選舉，重新改變行政機構，並將共黨第一秘書的權力轉給蘇維埃議院院長。1990年3月，哈薩克舉行大選，共產黨在此次大選中佔了95%的席次，納紮貝耶夫亦在同年的4月當選為總統。1991年8月蘇聯發生政變，但總統並未在第一時間出面譴責政變，僅低調的呼籲人民冷靜面對，不要受到煽動。納紮貝耶夫深深支持戈巴契夫的政策，並認為哈薩克沒有經濟獨立的本錢，所以當他面對國內局勢與中央的政策時，納紮貝耶夫提議組織新的聯邦政府呼應對戈巴契夫的支持；之後，蘇聯瓦解的情勢無可避免⁴⁶時，納紮貝耶夫旋即宣布哈薩克加入獨立國協。

(二)塔吉克斯坦

中亞地區大多數為突厥民族，因此塔吉克人害怕在這種情況下的塔吉克人會喪失屬於自身的伊朗語言與文化，所以在1989年，塔吉克訂定塔吉克語為國語，但也使用俄語；塔吉克也倡導恢復原來的阿拉伯字母，並恢復原來塔吉克語的地名與人名。

塔吉克的民族復興運動與其他中亞四國最大的不同點在於—知識領導階層有伊斯蘭取向的狀況。塔吉克的人民陣線稱為「復興」(Rastokhez)，由阿布杜賈伯(Bagir Abduljaber)領導⁴⁷。塔吉克的民族運動的上層菁英，將塔吉克落後的原因歸咎於莫斯科中央「剝削」和「殖民式」的政策。莫斯科未訓練塔吉克人工業上的技能，反倒引進俄羅斯高素質工人，且這些引進的工人在住房上享有優先權，這一政策除了造成塔吉克人失業率居高不下之外，在首府杜珊貝(Dushanbe)更造成住房不足的民生問題，這一民生問題卻演變成後來的政治問題。1990年塔吉克發生了一次亞美尼亞難民潮，大量亞美尼亞人湧進塔吉克首府杜珊貝，卻因難民未獲得謠傳中的住房優先權，釀成同年2月的大型示威活動，抗議對象為不負責的政治領導階層和低落的生活。

此一大型示威活動使得原本蓄勢待發的舊勢力有了新的契機，1985年被戈巴契夫罷免的第一書記納比耶夫(Rahmon Nabiev)利用群眾要求塔吉克共黨第一書記莫卡莫夫(Qahhor Mahkamov)下臺的聲浪，整合舊勢力發動政變並重掌政權，並且成為首任的民選總統，但納比耶夫的政治措施不脫原本蘇聯時期的方式，所以獨立後的塔吉克依然實行威權統治。

(三)土庫曼

土庫曼斯坦的天然氣儲量居中亞的第一位，雖然在蘇聯時期，天然氣以輸出俄羅斯和烏克蘭為大宗，但土庫曼卻未收到應有的天然氣價格，所以在蘇聯時代，土庫曼的主要經濟收入還是種植棉花。

⁴⁶

⁴⁷ Gregory Gleason, *The Central Asian States, Discovering Independence*, Westview Press, 1997, p.63

土庫曼斯坦是中亞五國裡面，民族主義運動最弱的國家。土庫曼人語言與文化都不盡相同，但以尚武精神自豪，雖然信奉伊斯蘭教，但尊崇的教義乃是混雜著傳統薩滿信仰(Shamanism)的蘇菲派。土庫曼嚴格來說不能稱為一個真正的民族，其型態較接近部落聯盟⁴⁸。

1989年5月阿什哈巴德(Ashkhabad)和尼比特戴格(Nebitdag)等城市發生大規模的暴動。執政當局聲稱這是流氓般的作亂行爲，而土庫曼工會會議(Turkmenistan Council of Trade Unions)則強調這是「惡意誹謗者與極端分子」煽起土庫曼年輕人的民族主義情感。雖然官方與工會一致認爲這一系列的爆動是唯恐天下不亂的行爲，但也有民眾持相反的意見認爲民族主義的出現，不只是爲解決的社會問題，也是因爲共產黨與人民脫節的原因所造成的。土庫曼於1990年五月通過語言法，提升土庫曼語的地位，與俄語平等。

土庫曼雖然有人民陣線的組織，但民眾參與度不高，1985年起中央共黨任命尼亞佐夫(Saparmurad Niyazov)爲土庫曼第一書記，在1992年6月尼亞佐夫以99.5%的支持率當選爲總統，而他是唯一的候選人⁴⁹。尼亞佐夫上任後，使用威權與個人崇拜作爲統治方式，並剷除異己。八月政變後，尼亞佐夫解散共產黨，並成立土庫曼民主黨(Democratic Party of Turkmenistan)，於10月27日宣佈獨立。

(四)吉爾吉斯斯坦

吉爾吉斯斯坦的民族主義興起，與大量斯拉夫人湧進吉爾吉斯斯坦有很大的關係，外來人口過多，且居於專業或管理階層，造成吉爾吉斯當地人口與經濟不振，因而促使吉爾吉斯人醞釀民族主義反抗莫斯科中央。吉爾吉斯人在1989年時僅佔該國人口總數的52.4%，首府伏龍芝(Frunze, 現名爲比什凱克)的吉爾吉斯人在1989年時尚不足23%⁵⁰。

1970年代，出現了「發現吉爾吉斯傳統價值」的運動，這個運動由著名作家艾特瑪托夫(Chingiz Aitmatov)等知識份子所領導。

1980年代末，吉爾吉斯首度爆發民族主義暴動；在戈巴契夫上台之前，農村即已陷入經濟危機。農村經濟不振加上高出生率，農村青年又不具有城市謀生技能，因此農村青年大量失業，1980年代末期，吉爾吉斯失業人口有11萬人，但是到了1991年，因爲蘇聯經濟崩潰的影響，失業人口達到14萬人，四分之三集中在三十歲以下的年輕人，且五十萬人月入不足維持生活最低所需的75盧布。⁵¹

⁴⁸ Gregory Gleason, *The Central Asian States, Discovering Independence*, Westview Press, 1997, p.65.

⁴⁹同上, p.111

⁵⁰ Valery Tishkov, *Ethnicity, Nationalism and Conflict In and After The Soviet Union, The Mind Aflame*, Sage Publications, 1997, p.117

⁵¹ Gene Huskey, *Kyrgyzstan: The Politics of Frustration*, in Ian Bremmer and Ray Taras, eds, *New States, New Politics: Building the post-Soviet Natio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p. 405.

1989年7月，吉爾吉斯斯坦在首府伏龍芝成立了第一個獨立協會—「阿沙爾」(Ashar)，該協會成立時聲勢浩大，促使吉爾吉斯共黨不得不承認「阿沙爾」的存在。自此一年後吉爾吉斯斯坦國內的獨立組織就超過36個。

1990年吉爾吉斯的民族主義運動更趨於成熟，5月底有24個傾向民主改革與吉爾吉斯民族復興的非正式團體共同成立了「吉爾吉斯斯坦民主運動」(Democratic Movement Kyrgyzstan)，鼓吹成立主權共和國、公民社會和市場經濟，並要求重新評價吉爾吉斯的歷史。

吉爾吉斯境內除了吉爾吉斯人外還有其他的民族，以烏茲別克人為主體的歐希(Osh)地區，該地的烏茲別克人於1990年要求自治權並以烏茲別克語為該區的官方語言，此一訴求不被吉爾吉斯領導階層接受，導致6月該區發生暴動，超過200名在此一暴動中喪生還有大量房舍、建築物被毀。有數千名烏茲別克人於同年7月要求調查此次暴動所導致的悲劇事件，並要求提升烏茲別克人和烏茲別克語的地位，請願的同時，歐希的爆動仍持續著。1989年9月，吉爾吉斯最高蘇維埃就通過語言法，以吉爾吉斯為國語，且要求經理及專業人事必須會講吉爾吉斯語。

1990年夏天所舉行的選舉，正當吉爾吉斯經濟面臨崩潰時，吉爾吉斯國內出現了競爭的局勢，所以野心政客利用民族主義作為訴求，爭取人民的支持，但此一舉動卻使得境內族群之間緊張情勢更加嚴重。1990年10月28日吉爾吉斯選出「吉爾吉斯科學院」院長阿凱耶夫(Askar Akaev)為總統，並於12月10日宣佈吉爾吉斯是一個擁有國家主權的國家。1991年2月首府由「伏龍芝」改為「比什凱克」(Bishkek)，同年總統阿凱耶夫成立民族團結黨(National Unity)。蘇聯八月政變，阿凱耶夫宣佈吉爾吉斯獨立，並禁止共產黨活動。

(五)烏茲別克

烏茲別克的民族主義在中亞五國裡面最為高漲，烏茲別克的人口數大約兩千多萬，在蘇聯的民族人口數裡，僅次於俄羅斯人和烏克蘭人。烏茲別克的民族運動在80年代即已醞釀，往後的十年中，烏茲別克的民族主義意識一直穩定的成長。1983年安德洛波夫(Yuri Andropov)清除貪污與反腐敗運動啟發了烏茲別克民族運動的生成，安德洛波夫起初將目標放在私吞共和國資金與共和國棉花工業的假報告中，並在肅清運動中取得斬獲。1983年烏茲別克共黨第一書記拉西多夫(Sharaf Rashidov)死後，中央即對他展開調查，拉西多夫還被定位為“根深蒂固腐敗政治系統”的主要犯人。之後烏茲別克共產黨官僚系統內有數千個幹部遭到流放或降級處罰。此事爆發後，莫斯科新聞界即對烏茲別克貼上「烏茲別克事件」的標籤，暗示烏茲別克人有地方性的犯罪行為。這種誇張的新聞標籤惹惱了烏茲別克人，尤其是菁英階層。烏茲別克人認為反腐敗運動原來是試圖重新集中共黨階層的權力衝突，並破壞本土菁英在布里茲涅夫時代所取得的勢力，而莫斯科新聞標籤被視為對烏茲別克的攻擊。

另外，對於莫斯科中央實行的經濟政策，烏茲別克的官員則認為這是莫斯科政府在剝削資源。烏茲別克工業技術落後，但天然資源豐富境內蘊含石油、黃金、煤、鈾以及天然氣，農業則以種植棉花最為突出。被莫斯科中央稱為「烏茲別克的白金」—棉花，在 1980 年代時，產量高達 282.4 萬噸，佔全蘇聯棉產量的三分之二⁵²。但產量這麼高，人民卻沒得到實際的收益，據統計，有 45% 的烏茲別克工人與農人的薪水比蘇聯人一個月維持生活的最低工資—七十五盧布還要低；此外，還有一百萬的失業人口，失業率達 22.8%，高居蘇聯第一。大量種植棉花，破壞生態造成土壤鹽化、水源枯竭、農藥又污染了水源，嬰兒死亡率達 43.3%，名例全世界前矛⁵³。

1980 年代下半葉戈巴契夫進行「公開」與民住化政策，烏茲別克出現民間民主團體。其中帶領烏茲別克走向獨立的是「團結黨」(Birlik)，「團結黨」1988 年在首府塔什干以「烏茲別克的自然、物質和精神的財富的保存運動」名義下建立，由波拉托夫 (Abdurrahim Pulatov) 所領導，以環保和民族主義為訴求，其目的，取得烏茲別克經濟和政治主權以及恢復烏茲別克文化價值觀⁵⁴。團結黨採取民族主義，取得本土知識分子的支持，反而政治菁英跟團結黨保持距離；他們雖然面對莫斯科保護烏茲別克認同，不過因為他們想信自己未來與蘇聯的密不可分，所以不支持反蘇聯運動。卡里莫夫獲得烏茲別克共黨的權力時，政府與團結黨之間的對立變得更明顯。1989 年團結黨集會、示威等活動被禁止了。1990 年，團結黨內部因理念不同產生分裂，由團結黨內部分裂出一個新的黨團—獨立黨(Erk)。獨立黨批評團結黨未能利用政治契機促使烏茲別克獨立，然而獨立黨所追求的僅是在更新的蘇聯聯邦架構中尋求烏茲別克的獨立。1991 年八月烏茲別克宣佈獨立以後，對團結黨的壓力更嚴重，1991 年 12 月的總統選舉團結黨禁止參加。

第四節 中亞五國民族問題

中亞五國於 1991 年獨立後，各國境內依然包含 80~130 多個民族。中亞五國較大的民族為烏茲別克人、哈薩克人、塔吉克人、土庫曼人、吉爾吉斯人。從 19 世紀開始，俄羅斯人、白俄羅斯人、烏克蘭人、韃靼人、朝鮮人等民族，陸續移居到中亞地區，民族較以往更加複雜，到了 50 年代隨著墾荒移民潮，又有 100 多萬人到中亞地區定居⁵⁵。

⁵² 趙常慶（主編），《中亞五國概論》，中國社會科學院東歐中亞研究所，1998 年，第 78 頁。

⁵³ 于蕙清，「蘇聯的解體：民族主義因素之研究」，國立中山大學博士論文，民 96 年，第 181 頁

⁵⁴ J. Bell, "Redefining national identity in Uzbekistan: symbolic tensions in Tashkent's official public landscape", ECUMENE; Apr99, Vol. 6 Issue 2, p198

⁵⁵ 邢廣程，「崛起的中亞」，三聯書店，香港，1993 年，第 91 頁。

下表為中亞五國民族結構比例，與 1991 年中亞五國剛獨立時的狀況作比較，可以發現當中亞五國主體民族上升的同時，俄羅斯人在各國人口比例卻下降。

表 2：中亞五國民族結構

國家	人口 ⁵⁶ (萬)	各國占前五位民族及其占全國總人口比例				
		一	二	三	四	五
哈薩克斯坦 (1999)	1518.5	哈薩克人 53.4%	俄羅斯人 30%	烏克蘭人 3.7%	烏茲別克人 2.5%	德意志人 2.4%
烏茲別克 (1996, EST)	2685.1	烏茲別克人 80%	俄羅斯人 5.5%	塔吉克人 5%	哈薩克人 3%	卡拉卡爾帕克人 2.5%
吉爾吉斯斯坦 (1999)	514.6	吉爾吉斯人 64.9%	烏茲別克人 13.8%	俄羅斯人 12.5%	東干人 1.1%	烏克蘭人 1%
塔吉克斯坦 (2000)	716.3	塔吉克人 79.9%	烏茲別克人 15.3%	俄羅斯人 1.1%	吉爾吉斯人 1.1%	其他 2.6
土庫曼斯坦 (2003)	495.2	土庫曼人 85.0%	烏茲別克人 5%	俄羅斯人 4%	其他 6%	--

資料來源：依照美國中央情報局 CIA 的統計本人整理的圖案，CIA, *The World Factbook, Field Listing - Ethnic groups*, <http://www.cia.gov/cia/publications/factbook/fields/2075.html>

中亞五國獨立後，民族問題依然複雜且明顯，民族矛盾雖然沒有導致大規模的衝突，但依舊可以看出中亞民族問題大致有四個面向：⁵⁷

1. 主體民族地位的問題，

⁵⁶ 以上表 2「人口」欄裡數字來自美國中央情報局 2005 年的估計，哈薩克斯坦、吉爾吉斯斯坦、土庫曼斯坦、塔吉克斯坦各民族人口比例以指出的年的人口普查，烏茲別克則以 1996 年的估計安排的。

⁵⁷ 陳聯壁，「中亞五國民族關係問題」，東歐中亞研究 2001 年第 3 期，頁 42。

2. 主體民族與俄羅斯人的關係，
3. 國家內部不同地區民族之間的矛盾，
4. 跨界民族的問題。

一、主體民族地位突出，使得主體民族與其他民族發生矛盾：

蘇聯解體後，中亞五國爲了維護國家主權和國家統一，在政治和社會上刻意突出主體民族的地位，並從立法上賦予主體民族某些特權，使主體民族與其他民族發生矛盾。

例如，中亞五國的憲法規定五國的國語是主體民族所使用的語言，分別是哈薩克語、烏茲別克語、塔吉克語、土庫曼語、吉爾吉斯語；通曉本國國語則爲中亞五國總統候選人必要的條件之一，土庫曼憲法甚至明訂總統候選人必須是土庫曼人。⁵⁸除此之外，中亞五國的國家機關、單位重要職位都由該國的主體民族擔任。例如吉爾吉斯在 1995 年二月的吉爾吉斯議會議員人數比例中，吉爾吉斯人雖然僅佔吉爾吉斯全國人口的 61.6%，但國家議會 105 名議員中，吉爾吉斯族就佔了 85 名，比例爲 81%；烏茲別克族的議員有 8 名、斯拉夫族的議員有 6 名。除了議會中主體民族比例懸殊之外，政府機關各部門的首長也需是吉爾吉斯族的人，其他民族儘管具有專業，在這種政策下，也無法擔任要職。

除了吉爾吉斯之外，土庫曼與哈薩克也採取同樣的方式。1994 年 12 月土庫曼獨立後第一次選舉議會議員，土庫曼全國議員共有 50 名，這名議員當中，土庫曼族佔了 45 名，烏茲別克族佔了 3 名，俄羅斯族佔了 2 名。⁵⁹

哈薩克境內的哈薩克族只佔全哈薩克人口的 50%，但是國家機關單位的主要負責人有 80~90%是由哈薩克族的人擔任。⁶⁰1992 年哈薩克內政部發佈一條命令——雇用、晉升時應考量員工哈薩克語的能力。⁶¹

哈薩克和吉爾吉斯提高主體民族的地位，保護主體民族和排斥其他民族的政策，引起其他民族的不滿。1992~1994 年哈薩克與吉爾吉斯就有 60 萬和 40 萬的俄羅斯人離開返回母國俄羅斯。除此之外，還有許多白俄羅斯人、烏克蘭人和其他民族離開中亞；這種情形，普遍從在當時的中亞五國內。

二、主體民族與俄羅斯人之間的矛盾突出

⁵⁸ 土庫曼斯坦共和國憲法第 53 條，（下載）
<http://www.legislationline.org/legislations.php?jid=52<id=14>

⁵⁹ Annette Bohr, *The Central Asian States as Nationalising Regimes*, from Graham Smith et al (eds.), *Nation-building in the Post-Soviet Borderland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8, p.152

⁶⁰ 陳聯壁，「中亞五國民族關係問題」，東歐中亞研究 2001 年第 3 期，頁 43。

⁶¹ Annette Bohr, *The Central Asian States as Nationalising Regimes*, p.154

20 世紀的 80 年代，約有 900 萬的俄羅斯人移居中亞地區，其中又以移居到哈薩克的俄羅斯人最多，約有 620 萬人，佔哈薩克總人口的 37%；俄羅斯人在烏茲別克約有 160 多萬人，戰烏茲別克總人口數的 8% 左右；在塔吉克的俄羅斯人約有 38 萬人，佔塔吉克的人口數大約 7.6%；在土庫曼則有 38 萬俄羅斯人，佔土庫曼人口的 10%；中亞五國的俄羅斯人除了在塔吉克為第三大民族外，在其餘中亞四國都是除了主體民族外的第二大民族。

蘇聯時期，俄羅斯人在中亞主要居住在城市裡面，且大多數從事經濟，科學研究，教育文化等相關產業。俄羅斯人也掌管政黨機關等單位，在社會上居於領導地位，因此生活條件也優於當地的民族，這種情況普遍引起當地民族的不滿。蘇聯解體後，中亞地區的俄羅斯人身份地位也開始發生變化，從原來享有特權的地位，變成外來的少數民族。這些俄羅斯人在中亞五國紛紛獨立的同時，失去了原來的俄羅斯國籍，也不願意加入所在國的國籍，因此無法在所在國的國家機關、經濟、文化教育等機構任職。在就業和子女就學上受到歧視，社會地位也明顯的下降，這種情況引起這批俄羅斯人對中亞國家的不滿，也與當地的主體民族不時發生矛盾。

蘇聯自戈巴契夫當政以來，中亞地區的俄羅斯人就需要面對「反俄症」(Rusofobia)的現象。具體表現在日常口號—「俄羅斯人，滾回家去！」的用語上⁶²。「反俄症」成為中亞國家的民族心理現象，不僅造成民族之間的矛盾，也影響中亞國家的政策，種種因素加起來，造成俄羅斯人在中亞五國獨立後紛紛離開此地的因素。

俄羅斯人和中亞主體民族發生最激烈的衝突主要體現在國籍和俄語地位上面。在中亞五國獨立後依然居住在中亞的俄羅斯人，有為數不少的人希望保留俄羅斯國籍或是擁有雙重國籍，並要求俄語與當地主體民族語言處於同等地位，藉此達到保護俄羅斯人的合法利益。

1992 年 4 月哈薩克的俄羅斯人成立了「拉特」(Lad)，這是一個專屬俄羅斯人的村社和全國性的斯拉夫人組織。1993 年 12 月，獨聯體國家的首腦在土庫曼首都阿什哈巴德(Ashkabad)召開會議，「拉特」對這些與會國發出呼籲，並要求與會國簽訂雙重國籍的協定。同年 12 月位於哈薩克東北部城市—巴甫洛達爾(Pavlodar)，發生了哈薩克人與俄羅斯人的流血衝突。哈薩克北部的俄羅斯人提出成立民族自治實體的要求，甚至提出哈薩克成立聯邦制，或將原屬俄羅斯的哈薩克北部地區歸還給俄羅斯。1999 年 11 月，居住在東哈薩克的俄羅斯人提出建立「俄羅斯家園」自治共和國並期望將該州併入俄羅斯。⁶³

⁶² 趙竹成，中亞的「俄羅斯人問題」，歷史月刊，1998 年 03 月號，頁 54。

⁶³ BBC News, "Timeline: Kazakhstan A chronology of key events", http://news.bbc.co.uk/1/hi/world/asia-pacific/country_profiles/1298395.stm

其他中亞四國的俄羅斯人，獲准擁有雙重國籍，恢復俄語的地位還恢復一些獨立前的利益。正確來說，中亞地區的俄羅斯人所提出的要求獲得實現，乃是因為獲得俄羅斯政府的支持。

1994~1995 年，俄羅斯政府表示支持境外俄羅斯人的建議和構想，為此頒佈了總統令，並且成立了「境外同胞事務委員會」，幫助境外的俄羅斯同胞。1993 年 12 月，俄羅斯憲法允許境外的俄羅斯人可擁有外國國籍，並具此向獨聯體國家提出讓境外的俄羅斯人享有雙重國籍的要求，也因為這樣的要求，讓俄羅斯和中亞國家發生矛盾。

三、中亞某些國家中不同地區之間的民族矛盾

哈薩克人與來自高加索地區的少數民族、塔吉克與吉爾吉斯人、烏茲別克人與麥斯赫特突厥人(Meskhetian Turks)、吉爾吉斯人與烏茲別克人等，自 1986 年以來衝突就不曾間斷過。這種民族之間的衝突和仇恨加深了中亞地區的緊張情勢，也替劇變的中亞社會帶來傷害，這當中又以塔吉克內戰最嚴重。

塔吉克在獨立後歷經了五年的內戰，主要是主體民族塔吉克人的內戰，主要原因是國家獨立後的走向—民主化的世俗道路或是伊斯蘭化的道路。但是內戰除了獨立後國家走向的原因外，也與不同地區的複雜民族關係有關。

塔吉克北方的列寧納巴德州(Leninabadskaya Oblast)工業、農業發達，人口眾多，生活富裕，居民約佔全塔吉克總人口的 1/4 以上，這包含了大約有 100 多萬的烏茲別克人。相對的南方的庫利亞布州(Kulyabskaya Oblast) 和戈爾諾—巴達赫尚自治州(Gorno-Badakhstanskaya Autononnaya Oblast)，地處山區，經濟落後，居民貧困且生活不易，而此區主要的居民是塔吉克人。在塔吉克獨立之前的蘇聯後期到獨立初期，中央領導人大多數來自北方地區，這些因素也造成塔吉克南北區域之間的矛盾。

塔吉克內戰初期，共和國政府依賴北方的支持，而南方則是反對派的大本營。但從南方庫利亞布州來的拉赫莫諾夫總統執政之後，國家中央機關、單位的幹部居於主導地位，這又引起了北方居民的不滿。

與奧什銜接的費爾干納盆地橫跨烏茲別克、塔吉克、吉爾吉斯三國，原為古代浩罕汗國的所在地，現在成為與泛突厥主義同步發展又互有交集的泛伊斯蘭陣線。而且，當地是哈薩克、土庫曼和吉爾吉斯三國的傳統游牧區，這些游牧民族也非傳統所謂的虔誠穆斯林，但在外邊勢力的介入下，以建立如伊朗或沙烏地阿拉伯之類的政教合一的伊斯蘭教國家為號召，或以建立世俗化的伊斯蘭教國家為口號的團體，藉此進行活躍的運動。

卡拉卡爾帕克斯坦共和國位於烏茲別克西北部，1924 年 10 月成立的卡拉卡爾派克自治州,當時隸屬於哈薩克自治共和國；俄羅斯聯邦時期於 1932 年 3 月升

格為自治共和國；1936年12月劃在烏茲別克共和國底下。烏茲別克共和國在獨立之後，憲法規定卡拉卡爾帕克是一個享有獨立主權的國家實體，並有權在內部劃分行政區域和公民投票決定是否退出烏茲別克，然而蘇聯解體的實證卻可成為烏茲別克的借鏡，成為引發民族衝突和矛盾的原因之一。

吉爾吉斯共和國內也有類似的問題，斯拉夫民族所居住的北部吉爾吉斯地區，經濟、文化、教育等等都較南部的吉爾吉斯發達，而南部吉爾吉斯地區所居住的則以吉爾吉斯人、烏茲別克人等當地中亞民族為多，經濟差異與民族糾紛也是造成吉爾吉斯內部不安的原因之一。

四、跨界民族問題使中亞國家之間民族矛盾複雜化

中亞跨界民族的問題根源，乃是歷史遺留下的產物，也是中亞地區不能以民族識別進行劃界所引發的。⁶⁴中亞地區主體民族的形成和發展中，民族界線原本就不嚴格。到了20世紀20~30年代，蘇維埃聯邦的建立乃是以民族區域自治為基礎。因此，在這個基礎之下，蘇聯透過行政命令的方式在中亞重新劃分民族邊界和行政區域，並鼓勵民族自由遷移，使的跨境民族的問題更加複雜難解。中亞國家不只有主體民族跨界而居，還有許多人數大小不一的民族跨境而居。以烏茲別克人為例，烏茲別克人是中亞人數最多的民族，大多數烏茲別克人居住於烏茲別克，但還有200多萬烏茲別克人生活在中亞其他國家，約140萬人居住在塔吉克、60多萬人居住在吉爾吉斯、40多萬人居住在土庫曼、40多萬烏茲別克人居住在哈薩克。其他四國的主體民族哈薩克人、吉爾吉斯人、塔吉克人、土庫曼人也有許多人生活在其他中亞國家，成為跨境民族。

跨境民族的問題在蘇聯時期並未特別明顯，在中亞五國紛紛獨立後，跨境民族的問題就逐漸浮上台面。費爾干納盆地具有烏茲別克民族的文化傳統，被烏茲別克、吉爾吉斯、塔吉克三國分割，而此區除了居住著烏茲別克人、吉爾吉斯人、塔吉克人之外，尚有其他一些民族。人口數量不斷增加、勞動力過剩、耕地面積縮小和水資源日益短缺，因而導致此區產生民族矛盾和衝突。

位於吉爾吉斯斯坦西南部邊境的奧什州，烏茲別克人與吉爾吉斯人因為爭奪耕地和水源，在1990年6月6日發生大規模的械鬥，造成大約300人的死亡和許多財物的損失，烏茲別克和吉爾吉斯兩國政府在當時即採取果斷措施制止這場械鬥繼續蔓延，但衝突的根源並未解除。

根據2000年1月28日《RFE/RL Newslines》的報導：哈薩克南部的南哈薩克州薩雷阿加什(Sary-Aghash)邊界區發生了牧羊人遭到烏茲別克邊防軍人毆打，

⁶⁴ 歐陽承新，「百年動盪話中亞——蘇聯解體後的民族問題探源」，歷史月刊，1998年03月號，頁41。

此事件一爆發，哈薩克方面的報刊認為這是烏茲別克邊防軍人蓄意侵犯哈薩克領土的舉動。⁶⁵

布哈拉、撒馬爾罕不僅是塔吉克民族古老傳統文化的中心和傳統的大城市，直到今日這兩個地方的居民大多數依然是塔吉克人。20 世紀 20 年代時期，蘇聯政府所主導的中亞劃界政策，當時蘇聯政府把這兩個地方劃給烏茲別克共和國。然而現在，一些塔吉克的政治家和學者認為，布哈拉和撒馬爾罕以歷史角度來看，理應屬於塔吉克，但是以現在塔吉克國內的政經情勢來看，還不會向烏茲別克提出索取領土的要求，但跨界民族的問題和邊界的爭議，往後有可能成為中亞國家發生衝突的原因。

第五節 小結

本章重點在討論蘇聯時期主要的工作，在於劃分中亞民族，並著手成立中亞民族國家。對列寧與史達林來講，中亞是蘇聯在亞洲的「櫥窗」，中亞社會主義蘇維埃政權的建立，對周邊東方國家伊朗、中國、阿富汗及印度會作為一個例子。所以中亞民族國家的建立具有很大的重要性。當時中亞地區泛突厥主義的意識高漲，蘇聯則藉由強調不同民族的語言、文化等差異做為中亞民族國家的劃分依據。蘇聯試圖以劃分中亞民族國家作為與泛突厥主義的對抗武器。

1924-1925 年間在中亞地區成立烏茲別克和土庫曼兩個加盟共和國，和哈薩克、塔吉克兩個自治共和國，並且將吉爾吉斯、卡拉卡爾派克成立自治州。至 1936 年時，中亞地區變成烏茲別克、土庫曼、哈薩克、塔吉克、吉爾吉斯 5 個加盟共和國和 1 個卡拉卡爾派克自治共和國。

蘇聯的民族政策較突出的為聯邦制與本土化的概念。10 月革命前，列寧也反對聯邦制，因他認為這樣會強化少數民族之間的差異，並使之永久的固化。列寧所主張，無產階級取得政權後應建立統一的民主集中制的共和國。十月革命後，國內少數民族受到「民族自決權」和「區域自治」的激勵，紛紛要求實現「民族獨立」的主張，布爾什維克黨改採「蘇維埃式的聯邦制」來統治境內民族。列寧、史達林的聯邦制允許中央對地方的控制，蘇聯成為高度極權的單一國家，對外的聯邦制僅僅只是外衣。

本土化政策雖然沒有明確的定義，但主要涵蓋範圍有三方面：本土文化的推展，擴大少數民族教育機會，培養少數民族政治精英。簡單來說就是增加少數民族提昇政經地位的機會。本土化的手段與聯邦制一樣，不是都要建立民族政權 (nation as a state)，其目的是達成蘇維埃化的一個手段！本土化協助相對落後的民

⁶⁵ RFE/RL NEWSLINE, Vol 4, No 20, Part I, 28 January 2000, <http://www.rferl.org/newsline/2000/01/2-TCA/tca-280100.asp>

族，發展民族區域的社會文化和政治經濟，使這些民族儘早達到民族平等的目標。等到這些民族與俄羅斯民族的差距拉近後，他們再組成唯一的蘇維埃政權。

蘇聯時期中亞民族意識的發展時期主要在蘇聯解體前，同時民族分離運動也在中亞地區的發展。蘇聯民族政策在中亞地區強調各國主體民族語言文化，中亞在蘇聯時期也受到了俄化，俄語變成官方語言，各民族接受息立爾字母，且中亞地區接收了俄國人、斯拉夫人等不同的民族移民。

蘇聯對中亞地區在經濟上面實施單一經濟區的政策，大量在中亞地區栽種棉花，使得中亞地區水土遭到破壞，又大量移民俄羅斯人進到中亞，讓中亞地區的當地民族失業率增高，幾個衝突條件累積之後，中亞地區民族意識更加高漲，也導致後來中亞脫離蘇聯獨立。